

证券代码：600382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公告编号：临 2019-039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扶贫预算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扶贫预算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19 年度扶贫预算概述

根据中央和省、市、县关于乡村振兴战略的总体部署，紧紧围绕“三年攻坚、两年巩固，到 2020 年如期完成脱贫攻坚任务”的目标，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情况、战略发展规划、人力与资源优势等，积极参与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乡村振兴及万企帮万村工作。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乡村振兴战略和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发挥上市公司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中的作用，更好的履行公司的社会责任，公司将响应国家号召对“万企帮万村”当地政府指定的帮扶对象进行帮扶（具体帮扶方式以政府规定项目以及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且帮扶经费不超过 2018 年度经审计母公司净利润的 5%。经公司财务部测算，上述帮扶经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扶贫预算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对“万企帮万村”当地政府指定的帮扶对象进行帮扶，是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乡村振兴战略和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发挥上市公司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中的作用，更好的履行公司的社会责任。

本次帮扶经费不超过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母公司净利润的 5%（具体帮扶方式

以政府规定项目以及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经公司财务部测算,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议案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9 年度扶贫预算的独立意见

积极参与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乡村振兴及万企帮万村工作是公司根据中央和省、市、县关于乡村振兴战略的总体部署,紧紧围绕“三年攻坚、两年巩固,到 2020 年如期完成脱贫攻坚任务”的目标,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乡村振兴战略和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发挥上市公司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中的作用,是公司根据自身经营情况、战略发展规划、人力与资源优势等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重要举措。该议案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扶贫预算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8月1日